

June 5, 1956
**Gazette of the State Council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1956, No. 21 (Overall Issue No.
47)**

Citation:

"Gazette of the State Council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1956, No. 21 (Overall Issue No. 47)", June 5, 1956, Wilson Center Digital Archive, Central People's Government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https://wilson-center-digital-archive.dvincitest.com/document/240362>

Summary:

As with the previous issue, this one continues to discuss Sino-Egyptian relations and includes an invitation from Zhou Enlai for Gamal Abdel Nasser to visit China. Peng Dehuai also extends an invitation to the Egyptian Minister of Defense, Abdel Hakim Amer. Other sections cover teaching plans for normal or pedagogical schools (including early education), the cultural and entertainment tax, and various provincial administrative concerns.

Original Language:

Chinese

Contents:

Original Scan

中華人民共和國 國務院公報

6月5日 1956年第21号 (总第47号) 1954年創刊

目 錄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和埃及共和國政府关于兩國建立外交关系和互派外交使節的聯合公報..... (467)

國務院總理周恩來邀請埃及共和國總理加麥尔·阿卜杜勒·納賽尔訪問我國的信..... (467)

埃及共和國總理加麥尔·阿卜杜勒·納賽尔接受訪問我國的邀請复國務院總理周恩來的信..... (468)

國防部部長彭德怀邀請埃及軍事代表團訪問我國給埃及共和國國防部部長阿卜杜勒·哈基姆·阿密尔的信..... (468)

埃及共和國國防部部長阿卜杜勒·哈基姆·阿密尔接受訪問我國的邀請复國防部部長彭德怀的信..... (469)

外交部發言人关于南沙群島主權問題的聲明..... (469)

商業部、中國商業工会全國委员会关于加强先進工作者运动的領導的指示..... (470)

师范学校教學計劃..... (473)

幼兒师范学校教學計劃..... (477)

教育部关于执行师范学校教學計劃和幼兒师范学校教學計劃的指示..... (480)

文化部关于文化娱乐稅減稅与免稅2年的几点指示..... (485)

國務院关于女工作人員改为家屬后补办退职手續和領取退职金問題給安徽省人民委員會的批复.....	(488)
國務院关于設置沈陽縣和本溪縣的決定.....	(488)
國務院关于撤銷長山島特区成立長島縣的決定.....	(489)
國務院关于撤銷双鴨山礦区成立双鴨山市的決定.....	(489)
國務院关于同意縮減專員公署的意見和將雁北、忻縣 2 个專員公署合并为晋北專員公署給山西省人民委員會的批复.....	(490)
國務院关于同意將歷城縣的 7 个鄉和 3 个村划归济南市領導給山东省人民委員會的批复.....	(490)
國務院关于同意將文登縣的 18 个鄉划归威海市領導給山东省人民委員會的批复.....	(490)
國務院关于同意將江寧縣高橋門鄉划归南京市領導給江苏省人民委員會的批复.....	(491)
國務院关于同意調整沈陽、鞍山、撫順、本溪、錦州、安东等 6 个市的郊区划給遼寧省人民委員會的批复.....	(491)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和 埃及共和國政府关于兩國建立外交关系和 互派外交使節的联合公报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和埃及共和國政府考慮到兩國的相互願望，已經決定建立外交关系并且互派大使級的外交代表。

1956年5月30日

國務院總理周恩來邀請埃及共和國總理 加麥尔·阿卜杜勒·納賽尔訪問我國的信

埃及共和國總理加麥尔·阿卜杜勒·納賽尔閣下：

我謹代表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邀請您，總理閣下，代表埃及政府前來中國訪問。我深信，您的訪問中國，不僅將有助于進一步發展兩國的友好关系，而且对于促進亞非國家的友好合作和維護世界的和平，也將有重大的意义。

如果閣下能够接受中國政府的邀請，中國人民將至感榮幸。我們極願按照您的意願來安排您訪問中國的日期和日程。我殷切地等候您的回音。

順向您，總理閣下，致崇高的敬意。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總理 周恩來（簽字）

1956年5月18日于北京

埃及共和國總理加麥爾·阿卜杜勒· 納賽爾接受訪問我國的邀請 復國務院總理周恩來的信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總理周恩來閣下

閣下：

我謹代表埃及共和國政府愉快地接受訪問貴國的邀請。我深信這些相互訪問不僅將增進我們兩國間的有益合作，並且將有助於進一步發展亞非各國間的友好關係，其最終目的是維護世界和平和發揚萬隆原則。

願向偉大的中華民族表示埃及人民的最好的願望，並且希望在不久的將來回答你的邀請。

總理先生，請接受我最崇高的敬意。

埃及共和國總理 加麥爾·阿卜杜勒·納賽爾（簽字）

1956年5月24日于開羅

國防部部長彭德懷邀請埃及軍事代表團 訪問我國給埃及共和國國防部部長 阿卜杜勒·哈基姆·阿密爾的信

埃及共和國國防部部長阿卜杜勒·哈基姆·阿密爾將軍閣下：

我謹代表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國防部邀請貴國政府軍事代表團前來我國訪問。我們誠懇地希望你們能接受這一邀請。貴國軍事代表團來中國訪問的日期，請按你們的方便確定。我深信，貴國軍事代表團的訪問將進一步密切我們兩國人民和軍隊的友誼，並且將有助於維護世界和平。

閣下，請接受我崇高的敬意。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防部長 彭德懷（簽字）

1956年5月18日于北京

埃及共和國國防部部長阿卜杜勒· 哈基姆·阿密爾接受訪問我國的邀請 復國防部部長彭德懷的信

中華人民共和國國防部長彭德懷元帥閣下

閣下：

我謹代表埃及共和國武裝部隊接受你对埃及軍事代表團訪問貴國的邀請。我并希望能在最近的將來确定这次訪問的确切日期。我深信軍事代表團的相互訪問將進一步增進我們兩國人民和武裝部隊之間的友誼，并且有助于維護世界和平。

閣下，請接受我最崇高的敬意。

埃及共和國國防部長 阿卜杜勒·哈基姆·阿密爾（簽字）

1956年5月24日于开罗

外交部發言人关于南沙群島主权問題的声明

1956年5月29日

根据最近某些外國通訊社的报道，菲律賓外交部長加西亞在一次記者招待会上曾說，南中國海上包括太平島和南威島在內的一群島嶼，「理应」属于菲律賓，理由是它們距离菲律賓最近。外國通訊社并且透露菲律賓政府正在同台灣的蔣介石集团進行接触，企圖「解决」南沙群島的所謂主权問題。对此，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認為有必要發表如下声明：

南中國海上的上述太平島和南威島，以及它們附近的一些小島，統稱南沙群島。這些島嶼向來是中國領土的一部分。中華人民共和國對這些島嶼具有無可爭辯的合法主權。早在1951年8月15日，中華人民共和國外交部長周恩來在關於美英對日和約草案及舊金山會議的聲明中，就已經嚴正地指出：「西沙群島和南威島正如整個南沙群島及中沙群島、東沙群島一樣，向為中國領土，在日本帝國主義發動侵略戰爭時雖曾一度淪陷，但日本投降後已為當時中國政府全部接收。」菲律賓政府為了企圖侵占中國的領土南沙群島而提出的借口，是根本站不住的。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鄭重聲明，中國對於南沙群島的合法主權，絕不容許任何國家以任何借口和採取任何方式加以侵犯。

商業部、中國商業工會全國委員會 關於加強先進工作者運動的領導的指示

1956年5月23日

自從我國社會主義革命進入高潮以來，全國商業職工的社會主義覺悟程度空前提高，不少一般的甚至落后的單位和個人已迅速的變為先進，不少先進的單位和個人更加先進了。職工群眾提出的合理化建議在數量上日益增多，在質量上也有了很大提高。很多地方的職工形成了學習和推廣先進經驗的熱潮，自下而上的掀起了先進工作者運動。特別是在中共中央關於積極領導先進生產者運動的通知和中華全國總工會關於開展先進生產者運動的決議公布以後，有力地推動了各級領導機關加強領導，鼓舞了廣大職工群眾的勞動熱情，使運動的規模較前更為廣泛。

目前阻礙着運動進一步開展的主要問題，是某些領導機關對先進工作者運動的領導，還存在着右傾保守思想和官僚主義。他們對運動抱着一種消極的態度，既不積極的總結、推廣本單位的先進經驗，又不願學習別人的先進經驗；對職工群眾提出的合理化建議不能及時地處理；對競賽中涌現出來的先進個人和集體，不能及時的給予獎勵；也有的滿足於開大會，形式上的轟轟烈烈，不去進行深入細緻的組織工作。因此，克服領

導上的右傾保守思想和官僚主义，已經成为运动能否广泛、深入和持久开展的主要关键。

为了响应中共中央在又多、又快、又好、又省相结合的方针下把我国的经济建设推进一步的号召，認真貫徹中華全國总工会关于开展先进生产者运动的决议和全国先进生产者代表会议的精神，領導上必須改变工作作风，深入群众，依靠群众，發揮职工群众的智慧和創造，开展自下而上的批評与自我批評，揭發工作中的一切缺点和錯誤，挖掘潜力，突破薄弱环节，把商業系統先进工作者运动更加广泛、深入、持久地开展起来。为此，特作如下指示：

(一) 在商業系統中开展先进工作者运动总的要求是：擴大商品流通，加速資金周轉，减少商品損耗，降低商品流轉費用，提高服务質量，以保證完成和超額完成國家計劃。当前應該以保證完成和超額完成1956年計劃，爭取提前完成和超額完成第一个五年計劃，做好財產管理工作，消除財產混乱、損失和浪費現象为运动的中心內容。

(二) 大力宣傳先进工作者运动的意义与作用。为了使广大职工群众正确地認識并且積極地参加先进工作者运动，就必须向职工群众反复地說明先进工作者运动的實質，就是在掌握技術、改進工作方法的基礎上打破陈旧的定額、創造新的先进定額的运动，就是学习先进經驗、向先进工作者看齐的运动，运动的目的，就是要求先进的帮助落后的，落后的赶上先进的，先进的更加先进，使全体职工都能按先进的工作方法进行劳动，以达到共同提高。說明先进工作者运动和社会主义競賽在實質上是一回事，社会主义競賽是群众生产运动的总括的概念，先进工作者运动是社会主义競賽的当前的主要内容，它将使競賽的組織工作更加具体、深入，更好地体现出先进帮助落后，落后赶上先进，求得普遍提高的原则。先进工作者运动的开展，將有助于克服社会主义競賽中的形式主义。同时要批判那种把先进工作者运动和社会主义競賽分开或者对立起来的看法和做法。还要結合运动的开展及时介紹运动中涌现出的先进人物和先进事迹，用具体事例說明运动的作用和成績，以資鼓励职工群众的積極性和創造性，巩固职工群众的劳动热情。

(三) 广泛地开展同業務、同工种的社会主义競賽。在出席全国先进生产者代表会议的商業代表經驗交流會議上，有222名先进工作者，分头提出了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商店之間、倉庫之間、批發站之間、财务會計部門之間、售貨小組之間、保管小組之間、

售貨員之間、保管員之間等形式的社会主义競賽的倡議（此項倡議已在報上發表，文中从略）。这是完全必要和適時的。商業部和中國商業工会全國委员会完全支持他們的倡議，并且決定將其倡議書中的条件作为競賽的基本条件。各專業总公司和省、市商業廳、局要根据这个基本条件提出本專業系統、本地区競賽的中心内容和具体要求，企業基層組織要按時制訂出具体的競賽条件。各級商業行政和商業工会要組織职工群众積極地响应这些倡議，参加在全國範圍內开展的这几种形式的社会主义競賽。同时还可以根据具体情况，开展更多形式的同業務、同工种的社会主义競賽，以便把全体职工組織到競賽中來。

（四）認真總結推廣先進經驗，支持群众的合理化建議，做好評比獎勵工作。开展先進工作者运动的主要工作就是總結和推廣先進經驗，使先進經驗成为廣大职工群众的共同財富。商業部和中國商業工会全國委员会选择了比較成熟的92条先進經驗印成了小冊子。各級商業行政和商業工会要采取各种措施，認真組織职工學習这些經驗，使这些先進經驗能够迅速地为职工群众所掌握。在推廣時，必須結合当地本單位的具体情况，發動群众反复討論，進行分析研究，选择其中可以推廣的進行推廣，防止不結合实际情况生搬硬套和盲目推廣。推廣后要注意巩固提高。在推廣先進經驗的同时，还要針對業務中的关键問題，采取出課題的方法，組織职工提供合理化建議。及时处理和实现职工提出的合理化建議是支持群众建議的主要表現。在先進工作者运动开展以后，职工提出的建議必然日益增多，因此，就必须改变那种束縛群众手脚的、繁瑣的和不能適應目前新情况的審批合理化建議的手續和制度，建立和健全企業基層組織处理合理化建議的組織機構，根据职责範圍，采取逐級審批的方法來处理和实现合理化建議。在審批时要分別輕重緩急，集中主要力量，首先处理針對業務关键提出來的合理化建議，使得这些重大的建議能够迅速地付諸实现。对行之有效的合理化建議，要根据創造和節約的价值大小及时地給予獎勵，并且要總結推廣。正确的評比獎勵是鼓舞职工群众劳动热情，把社会主义競賽推向新的高漲的重要条件。商業部和中國商業工会全國委员会，已經制訂了商業部系統社会主义競賽獎勵暫行办法^①，要求各地切实試行，并注意總結經驗。要按期進行評比獎勵，糾正那种只競賽不獎勵、或者不能及时給予獎勵的偏向。

^①商業部系統社会主义競賽獎勵暫行办法略。

(五) 各級商業行政和商業工會要加強對運動的具體領導，制訂出推廣先進經驗的計劃和措施，經常研究分析運動發展的情況，及時總結交流經驗，解決運動中所發生的問題。在運動中，還必須主動地關心職工的生活，把積壓的福利金迅速地用於職工生活困難補助、病員休養和托兒事業等方面。注意改善職工的勞動條件，加強勞動保護工作，搞好工資改革，反對任意加班加點和不關心職工生活疾苦的官僚主義。只有把發展生產和改善職工生活密切結合起來，才能使運動健康地、廣泛地和深入地開展起來。

各省、自治區、直轄市商業廳、局和各該級商業工會、各專業總公司，要在黨的領導下，制訂出在本地區、本專業系統貫徹這個指示的具體計劃和措施，於6月底以前報送商業部和中國商業工會全國委員會。

師範學校教學計劃

1956年5月19日教育部公布

(一) 時間分配表

年	級	一	二	三	
八 月	1	7	÷	÷	÷
	8	14	÷	÷	÷
	15	21	÷	÷	÷
	22	28	÷	÷	÷
	29	31	÷	÷	÷
九 月	1	7	□	□	○
	8	14	□	□	○
	15	21	□	□	○
	22	28	□	□	○
29	5/10	□	□	○	
十 月	6	12	□	□	○
	13	19	□	□	○
	20	26	□	□	○
27	2/11	□	□	○	
十一 月	3	9	□	□	○
	10	16	□	□	○
	17	23	□	□	○
	24	30	□	□	○

十二 月	1	7	□	□	○
	8	14	□	□	○
	15	21	□	□	○
	22	28	□	□	○
29	4/1	□	□	○	
一 月	5	11	◆	◆	◆
	12	18	◆	◆	◆
	19	22	◆	◆	◆
	23	29	÷	÷	÷
30	5/2	÷	÷	÷	
二 月	6	14	÷	÷	÷
	15	21	□	○	○
	22	28	□	○	○
	三 月	1	7	□	○
三 月	8	14	□	○	○
	15	21	□	○	○
	22	28	□	○	○
	29	4/4	□	○	○

四月	5	11	□	○	○
	12	18	□	○	○
	19	25	□	○	○
26/	2/				
4	5	□	○	○	
五月	3	9	□	○	○
	10	16	□	○	○
	17	23	□	○	○
	24	30	□	○	○
31/	6/				
5	6	□	○	⋮	
六月	7	13	□	○	⋮
	14	20	◆	◆	⋮
	21	27	◆	◆	⋮

28/	7/			
6	7	◆	◆	⋮
七月	8	14	÷	÷
	15	21	÷	÷
	22	28	÷	÷
	29	31	÷	÷

周	授考	課試	35	35	31
数	集集	中中	6	6	2
	畢畢	實實			3
	業業	習習			4
	假假	考考	11	11	8
	總總	期期	52	52	49
		計計			

記号: □授課 ◆考試(包括补課時間) ○參觀和試教
 ⋮集中實習 =畢業考試(包括补課時間) ÷假期

(二) 教学進程表

順序	學 科 名 稱	舉學 行考 試的 期	時 數		各學年各學期上課周數和 每 周 上 課 時 數							
			共 計	小 計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十 一期 周	第十 二期 周	第十 三期 周	第十 四期 周	第十 五期 周	第十 六期 周		
1	語文及語文教學法		637									
	(1) 漢語	2,4	140		2	2	2	2				
	(2) 文學及兒童文學	1,3,5	435		4	4	4	4	5	5		
	(3) 語文教學法		62						2	2		
2	數學及算術教學法		408									
	(1) 算術	4	121			2	2	3				
	(2) 代數	2	88		3	2						
	(3) 幾何	1,3	124		2	2	3					
	(4) 算術教學法		75							2	3	
3	物理學	1,2,4	211	211	4	3	3	2				

4	化学及礦物学	2	105	105	3	3			
5	人体解剖生理学	2	70	70	2	2			
6	达尔文主义基礎	4	70	70			2	2	
7	自然教学法	5	36	36					2
8	地理及地理教学法		176						
	(1) 自然地理			36	2				
	(2) 中國地理	3		70		2	2		
	(3) 外國地理			34				2	
	(4) 地理教学法	5		36					2
9	歷史及歷史教学法		304						
	(1) 世界近代現代史			70	2	2			
	(2) 中國歷史	3,5		198			3	3	3 3
	(3) 歷史教学法	5		36					2
10	政治		101						
	(1) 社会科学常識	4		70			2	2	
	(2)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			31					1 1
11	心理学	3	54	54			3		
12	教育学	4	161	161				4	3 3
13	少年先鋒隊的工作		13	13					1
14	学校衛生学		39	39					3
15	体育及体育教学法		202	202	2	2	2	2	2 2
16	音乐及唱歌教学法		184	184	2	2	1	2	2 2
17	圖画及圖画教学法		185	185	2	2	2	1	2 2
18	教育實習		122	122				2	2 4
19	教学工厂實習		88	88	1	1	1	1	1
20	農業生產基本知識及實習		88	88	1	1	1	1	1
	总計时数		3,254	3,254	32	32	33	33	32 31

各学期举行考試的学科数 24 3 5 5 6 5

(三) 畢業考試的学科

- 1、語文及語文教學法……………筆試和口試
- 2、算術及算術教學法……………筆試和口試
- 3、教育學……………口試
- 4、政治……………口試

說明：

- 1、兒童文學規定在第五、六學期講授每周 2 小时。
- 2、音樂課，每个学生每周应有 20 分鐘至 30 分鐘的課外器乐練習時間；教師指導采取个别輔導或小組指導的方式，指導時間計算为教學時數，每周按 2 小时計，支給報酬。
- 3、第五學期和第六學期的教育實習輔導工作規定計算为教學時數，支給報酬，应給师范學校教師的總時數为 160 小时，給附小（實習小學）教師的總時數为 80 小时。
- 4、考試：漢語在第二學期为筆試，在第四學期为筆試和口試；文學在第一學期为筆試，在第三、第五學期为筆試和口試；算術在第四學期为筆試和口試；代數在第二學期为筆試和口試；幾何在第一、第三學期为筆試和口試。其余各科按照規定举行的考試，一律只進行口試。
- 5、學期中間紀念節日的放假，应当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的規定辦理。此外，在四月內放春假 3 天，可用于旅行、參觀、采集标本和举行运动会等。补授假日缺課的時數包括在考試時間內（第六學期在畢業考試時間內），补課应在考試前举行。

幼兒师范学校教学計劃

1956年5月19日教育部公布

(一) 時間分配表

年	級	一	二	三								
八	1	7	÷	÷	÷	三	1	7	□	○	○	
	8	14	÷	÷	÷		8	14	□	○	○	
	15	21	÷	÷	÷		15	21	□	○	○	
	22	28	÷	÷	÷		22	28	□	○	○	
	29	31	÷	÷	÷		29	4	4	□	○	○
九	1	7	□	□	○	四	5	11	□	○	○	
	8	14	□	□	○		12	18	□	○	○	
	15	21	□	□	○		19	25	□	○	○	
	22	28	□	□	○		26	2	5	□	○	○
	29	31	□	□	○		29	4	5	□	○	○
十	6	12	□	□	○	五	3	9	□	○	○	
	13	19	□	□	○		10	16	□	○	○	
	20	26	□	□	○		17	23	□	○	○	
	27	26	□	□	○		24	30	□	○	○	
	29	31	□	□	○		31	6	6	□	○	○
十一	3	9	□	□	○	六	7	13	□	○	○	
	10	16	□	□	○		14	20	◆	◆	◆	
	17	23	□	□	○		21	27	◆	◆	◆	
	24	30	□	□	○		28	7	7	◆	◆	◆
	29	31	□	□	○		29	6	7	◆	◆	◆
十二	1	7	□	□	○	七	8	14	÷	÷	÷	
	8	14	□	□	○		15	21	÷	÷	÷	
	15	21	□	□	○		22	28	÷	÷	÷	
	22	28	□	□	○		29	31	÷	÷	÷	
	29	31	□	□	○							
一	5	11	◆	◆	◆	周	授	課	35	35	31	
	12	18	◆	◆	◆	考	試	6	6	2		
	19	22	◆	◆	◆	集	中			3		
	23	29	÷	÷	÷	實	習			4		
	30	31	÷	÷	÷	假	期			8		
二	6	14	÷	÷	÷	數	畢	業	11	11	8	
	15	21	□	○	○	假	期	計	52	52	49	
	22	28	□	○	○	總	計					

記号：□授課 ◆考試(包括补課時間) ○參觀和試教
 :集中實習 =畢業考試(包括补課時間) ÷假期

(二) 教學進程表

順序	學 科 名 稱	舉學 行考 試的 期	時 數		各學年各學期上課周數和 每 周 上 課 時 數							
			共 計	小 計	第一學年		第二學年		第三學年			
					第 一 學 期	第 二 學 期	第 三 學 期	第 四 學 期	第 五 學 期	第 六 學 期		
1	語文		575									
	(1) 漢語	2,4		140	2	2	2	2				
	(2) 文學及兒童文學	1,3,5		435	4	4	4	4	5	5		
2	數學		158									
	(1) 代數	2		88	3	2						
	(2) 幾何	2		70	2	2						
3	物理學	1,3	141	141	3	3	2					
4	化學及礦物學	2	105	105	3	3						
5	植物學	3	54	54			3					
6	動物學	4	51	51				3				
7	人體解剖生理學	2	70	70	2	2						
8	達爾文主義基礎		62	62					2	2		
9	地理		140									
	(1) 自然地理			36	2							
	(2) 中國地理	3		70		2	2					
	(3) 外國地理			34				2				
10	中國歷史	2,4	210	210	3	3	3	3				
11	政治		101									
	(1) 社會科學常識	4		70			2	2				
	(2) 中華人民共和國憲法			31					1	1		

12	幼兒心理学	4	70	70			2	2		
13	幼兒教育学	3,5	166	166			2	2	2	2
14	幼兒衛生学	5	62	62					2	2
15	語言教学法		114	114				2	3	2
16	認識自然教学法		62	62					2	2
17	体育及体育教学法		250							
	(1) 体育		171		2	2	2	2	1	1
	(2) 幼兒園活动性遊戲 体操及其教学法		79					1	2	2
18	音乐及音乐教学法		251	251	3	2	2	2	3	3
19	繪画手工及繪画手工教学法		250	250	2	3	2	2	3	3
20	教育實習		326	326			4	4	6	6
	总 計 时 数		3,218	3,218	31	32	32	33	32	31
	各学期举行考試的学科数	21			2	6	5	5	3	

(三) 选修科

科 目	学 期	时 数
鋼 琴	3—6	每周1小时, 至少选修2学期, 最多不超过3个学期。

(四) 畢業考試的学科

- 1、語文.....筆試和口試
- 2、語言教学法.....口試
- 3、幼兒教育学.....口試

說明:

- 1、兒童文学規定在第五、六学期講授, 每周2小时, 应注重幼兒文学的教学。
- 2、語言教学法的内容, 包括語言教学法、藝術性朗讀和講故事的實習課。
- 3、音乐及音乐教学法、繪画手工及繪画手工教学法的教学时数中均包括有50小时的教学法时数, 在第五、第六学期講授。音乐課規定每周每个学生有30分鐘至45

分鐘的課外器乐練習時間；教師指導採取個別輔導或小組指導的方式，教師指導時間，計算為教學時數，每周按4小時計，支給報酬。

4、第三學期至第六學期的教育實習輔導工作，計算為教學時數，支給報酬，規定給幼兒師範教師的總時數為400小時，給幼兒園教養員的總時數為200小時。

5、鋼琴選修以8—10人為一小組，教師教學採取個別輔導、小組指導和合組授課的方式，教學時數按每小組每周1小時計算，支給報酬。

6、考試：漢語在第二學期為筆試，在第四學期為筆試和口試；文學在第一學期為筆試，在第三、第五學期為筆試和口試；代數、幾何在第二學期為筆試和口試。其餘各科按照規定舉行的考試，一律只進行口試。

7、學期中間紀念節日的放假，應當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的規定辦理。此外，在四月內放春假3天，可用於旅行、參觀、採集標本和舉行運動會等。補授假日缺課的時數，包括在考試時間內（第六學期在畢業考試時間內），補課應在考試前舉行。

教育部關於執行師範學校教學計劃和 幼兒師範學校教學計劃的指示

1956年5月19日

師範學校教學計劃和幼兒師範學校教學計劃，是在1953年7月教育部頒布的師範學校教學計劃（修訂草案）和幼兒師範學校教學計劃（修訂草案）的基礎上修訂的。

舊教學計劃中存在的主要問題是：一方面，體現全面發展教育方針不夠，特別是沒有很好地體現基本生產技術教育的精神，給學生以基本的工農業生產知識與技能；另一方面，專業教育的實施也體現得非常不夠，專業課程所占比重太輕，由於缺乏教學大綱和教科書，師範學校許多課程的設施，不得不強與中學相同，而幼兒師範學校某些課程的設施，又不得不強與師範學校相同，降低了教學效果，同時也加重了學生的課業負擔。

1955年五、六月間，全國文化教育工作會議，曾提出普通教育今後應進一步貫徹執行全

面發展的教育方針，明確要求實施基本生產技術教育。教育部已經根據新形勢頒布了新的小學教學計劃和關於小學課外活動的規定等文件。因此，師範學校和幼兒師範學校的教學計劃，必須相應地加以修訂。

為了便利全國各學校正確地執行新的教學計劃，茲分別就師範學校教學計劃和幼兒師範學校教學計劃加以說明：

一、關於師範學校教學計劃

(一) 在師範學校必須逐步地實施基本生產技術教育；進一步體現全面發展教育方針。基本生產技術教育，是全面發展教育的重要組成部分之一，又是實現全面發展教育的重要手段之一，它是各種專業教育的準備，也是小學教師專業教育的準備。師範學校學生本身應當成為全面發展的人，將來還要對小學生實施全面發展教育。因此，應當明確，師範學校必須實施基本生產技術教育，但是它要直接為小學教師專業作準備，在內容與方式上，緊密結合專業教育的特點，不能與中學完全相同。要注意在基本生產技術教育的設施中，發揮小學教師專業教育的因素，在小學教師專業教育的設施中，發揮基本生產技術教育的因素，使二者互相聯繫，互相滲透，以取得相輔相成之效。

為了逐步實施基本生產技術教育，新教學計劃特根據現有條件，結合小學教師專業教育的特點，增設了從第一學期到第五學期每周各 1 小時的教學工廠實習和農業生產基本知識及實習，通過這兩門課程，要使師範生學會設計和製造簡單的直觀教具與其他學校用品，獲得農業生產的科學基礎知識和使用簡單工具的勞動技能與技巧。它的教學，應與物理、化學及礦物學、生物、數學、地理、圖畫等有關學科的教學緊密聯繫，與當地工農業生產實際緊密聯繫（農業生產基本知識及實習還要適應當地的農業季節性），也應與專業教育，特別是師範生將來教學和指導小學生的手工勞動的實際需要緊密聯繫。教學工廠實習和農業生產基本知識及實習，必須有教學實習農場和教學實習工廠的設備。尚無這種設備的學校，目前可先創建小型教學實驗園地和工作室。為了便於教學，這兩科的教學時數可以相互調劑使用。例如在農忙的季節，可以借用部分教學工廠實習的教學時數給農業生產基本知識及實習；在農閑的季節，教學工廠實習也可以借用部分農業生產基本知識及實習的教學時數。各校在這兩科的教學中，應當盡力爭取附近的工廠、農場、農業生產合作社以及有關科學技術部門的幫助。

此外，自然科学和数学等有关学科的教学，都应当添加关于基本生产技术教育的内容，都要根据培养全面发展的小学教师的任务，在系统的科学知识的基础上，密切联系生产实际，积极发挥基本生产技术教育的因素。关于物理、化学和达尔文主义基础等科，几年来我部和各地教育廳、局有计划地充实了各师范学校的仪器设备，但这些科的教师在教学中，有些人还未能很好地发挥仪器设备的作用，今后必须努力掌握所有仪器设备的操作技能，根据教学大纲的规定，加强学生的实验、实习作业，并进行必要的参观，使学生获得运用科学知识的技能、技巧。

教育学和有关的教学法科的教学，应使学生正确地理解基本生产技术教育，并掌握在小学实施初步的基本生产技术教育的方法。

(二) 新教学计划适当调整了普通教育课程，加强了专业教育因素，进一步面向小学。师范学校学生未受完中学教育，因此师范学校既要重视专业课程的设置，同时也不忽视普通教育课程的设置。普通教育课程负有双重任务，除了使师范生本身获得良好的文化素养外，还应以小学各科教学所必需的科学知识、技能和技巧武装他们。为此，新教学计划变动了部分学科的教学内容，新添了一些学科，并调整了某些学科的教学时数，以免加重学生负担。

普通教育课程方面，主要是：将语文分设为汉语和文学（包括儿童文学），使学生获得系统的基本的汉语知识、文学知识和儿童文学知识；适当地减少了代数和几何的教学时数，添设算术，以保证师范生——未来的小学教师具备必需的算术知识、技能和技巧，并在数学理论上提高到一定的水平；将中国经济地理、外国经济地理，改为自然地理、中国地理和外国地理；将中国近代史改为中国历史；并将体育及体育教学法、音乐及唱歌教学法、图画及图画教学法分别合并设科，便于教师灵活地结合进行教学。此外，酌减了政治、物理等科的教学时数。政治第一学年停授，第二学年改为社会科学常识。今后应进一步注意通过各科课堂教学，发挥教材的科学性思想性，贯彻思想政治教育。各科教学均应结合小学教师专业教育的特点，例如：对于小学各科教学有关的教材适当着重讲授；注意恰当地结合进行专业思想教育；教学方法方面也要注意对未来教师起示范作用等。此外，还要积极参加并帮助附小有有关科的教学研究工作，指导师范生的有关的教育实习。关于汉语科的教学，除应使学生获得系统的汉语基础知识外，还要求

學生畢業時，能夠用以北京語音為標準音的普通話在小學講課。

專業課程方面主要是：添設少年先鋒隊的工作，增加了語文教學法、地理教學法、歷史教學法等科的教學時數各約一倍，增加了平時的教育實習教學時數約五分之一。今後各校應當進一步加強專業課的教學，教師應當熟悉小學教育的方針政策、教學計劃、教學大綱和教科書，密切與附小的聯繫，提高教學質量。必須加強平時的教育實習，結合教育學和各科教學法的教學進展和需要，認真組織和指導學生，研究小學教學和教育工作，參觀小學各科教師的示範教學（對小學教師的示範教學，教育學科教師應當給予指導和幫助），並且在第五、六學期中進行課堂教學的試教，循序漸進，逐步培養學生的專業技能和技巧，使在第六學期進行集中的教育實習時，基本上能夠獨立擔任小學教師的工作。關於第六學期的4周集中教育實習，因時間過長，改為3周半，即準備1周，實習2周，總結半周，規定於第十四周開始。此外，略減了心理學的教學時數。

（三）新教學計劃注意了減輕學生過重的課業負擔。學習是學生的責任，每個師範生都應當刻苦鑽研，努力學習。但是制訂教學計劃應當考慮到學生年齡特點，考慮到學習負擔是否過重的問題。新教學計劃規定：第二、第四學期實際授課各17周，第六學期為13周，規定每周教學總時數，包括教學工廠實習、農業生產基本知識及實習，除第二學年為33小時外，一般不超過32小時；3學年的教學總時數比舊教學計劃減少32小時；特別是對考試作了新的規定。本來教學計劃規定的學科都是重要的，但是師範學校教學科目很多，要全部舉行考試和集中在各學年末進行考試，或進行畢業考試，是很困難的。新教學計劃根據各科性質和它們在教學計劃中設置的情形，要求一部分科目加強平時的成績考查，不舉行考試，這些科的教師，應當根據學生的平時成績，評定學年成績；另一部分科目，應當在平時考查的基礎上，按照規定進行考試，評定學年成績。對於畢業考試的科目也作了規定，這些科目即以畢業考試的成績作為畢業成績；不舉行畢業考試的科目，以最後一學年的成績作為畢業成績。關於考試的方式，鑒於口試最能考查學生的真實知識，對培養師範生用語言系統地表達科學知識的技能，又有很大幫助，故規定大多數科目用口試或兼用筆試和口試，只小部分科目用筆試。

（四）新的師範學校教學計劃，應從1956—1957學年度的一年級開始執行，至1958—1959學年度，一、二、三年級都應當實行新教學計劃。各地師範學校在執行新教學計

划时，要注意克服教师和学生的思想障碍。在1956年上半年內就組織教师和有关的工作人員深入學習，領會其精神實質，新学年开学后，还要对学生做好宣傳教育工作；同时也要充分估計教學計劃中新学科新規定在实际执行中可能遇到的困难，切实規劃，加强准备，采取有效措施。对于个别規定，如暂时没有条件执行，应当逐級报請教育部批准。目前实行口試有困难的学校，可以先在部分班或由部分教师試行，積累經驗，爭取尽快全面推行；开学放假日期不許任意变动，学校必須在开学之前，做好旧生补考报到、新生注册等一切准备工作，按时上課；关于寒暑假，因适应各地区气候不同，需要变动起訖日期者，由教育廳、局統一規定报部备案；学期中間的假日，在教學計劃規定之外，如有重大原因必須停課或放假者，应經教育廳、局批准。

1956—1957学年度一年級的算術、代數、几何、自然地理、中國地理，采用新教学大綱和教科書，化学、体育、音乐、圖画、教学工厂實習、農業生產基本知識及實習采用新教学大綱，化学仍用原教科書（將稍加修改），物理学采用原教学大綱和教科書，礦物学采用原教学大綱参考苏联师范学校礦物学教材，人体解剖生理学暫用原教材（苏联师范学校課本）和精簡提綱，漢語暫用初中漢語課本第一、二册合編和語音編，文学、世界近代现代史采用高中課本，其中世界近代现代史由于教学时数比高中少，將另發精簡提綱。

二、关于幼兒师范学校教學計劃

幼兒师范学校虽有不同的特点，但教學計劃修改的基本精神是和师范学校一致的，各地幼兒师范学校（或师范学校附設幼兒师范班），应即參照前述四点說明执行。另外再就幼兒师范学校教學計劃中某些具体措施作补充說明如下：

（一）新教學計劃在学科設置上有如下的主要变动：

1、結合幼兒園的教学需要，增設植物学和动物学等科。在教学中应当注意根据当地自然条件，加强观察和实验，發揮基本生產技術教育的因素。

2、取消了計算教学法、生活管理和世界近代史3科。計算教学法是教給幼兒10以內的数字，通常通过遊戲及日常生活來進行，在幼兒教育学中，已有适当的講述，因此不再單設；生活管理的教学內容，主要是烹飪、縫紉等，女学生在日常生活中也可熟悉这些知識与技能，不必再專門設科；世界近代史的停設，則由于今后学生在初中即將学

習世界歷史。

3、認識環境教學法改為認識自然教學法。認識環境包括認識自然與認識社會兩部分。認識社會通常是通過語言教學來實現，可以包括在語言教學法內。

4、減少了數學、物理學等科的教學時數。這些學科的任务是給學生一定的科學基礎知識、技能和技巧，對學生進行基本生產技術教育和培養學生的辯證唯物主義世界觀，但幼兒師範的教育目標與高中不同，也與師範學校不同，所以相應地減少了時數。同時，為了加強對學生的專業培養，增加了幼兒教育學、語言教學法、幼兒園活動性遊戲體操及其教學法、教育實習等的教學時數，其中語言教學法和教育實習的教學時數各增兩倍多。

(二)新教學計劃添設了鋼琴選修科。選修鋼琴的學生應該是：身體健康，各科成績優良，對音樂（樂理、彈琴）有相當基礎者。選修科不進行考試，僅進行平時成績考查，至學年結束時，總結出學年成績，學年成績不及格者，應即停止繼續選修，但不影響學生的升級。

教學計劃是學校教學工作的基本依據，各師範學校、幼兒師範學校必須努力貫徹執行。師範學校校長、幼兒師範學校校長必須加強對教學工作的領導，督促教師認真執行教學計劃和教學大綱，並且加強對附小、附屬幼兒園工作的領導，密切各科教師與附小或附屬幼兒園的聯繫。

省、市教育廳、局應當掌握師範學校和幼兒師範學校執行新教學計劃的情況，及時予以指導，特別是新設科如教學工廠實習、農業生產基本知識及實習等所產生的困難，尤須大力幫助解決。

文化部關於文化娛樂稅 減稅與免稅 2 年的幾點指示

1956年5月20日

文化娛樂稅條例及施行細則已經國務院全體會議第25次會議通過，並提請全國人民

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35次会议通过，在5月3日与4日公布施行。这个条例是根据國家的文教政策、稅收政策并參酌了过去各地文化娛樂稅执行情况制定的。

这次文化娛樂稅条例的精神和特点，是减低文化事業稅負，使稅率合理，并且简化納稅手續。过去的文化娛樂稅是一种彈性稅率，最高30%，最低10%；另外再加征營業稅5%。这次所公布的文化娛樂稅条例是以城市人口多少为标准，將稅率分为5級，这就使各地納稅的比例趋于合理；而且在征納手續上也加以简化（文化娛樂稅与營業稅合并征收）。对戲劇（包括戲曲、話劇、歌劇、舞蹈、音乐、曲藝、雜技等7个项目）稅負全部降低，稅率分为2%、4%、6%、8%、10%；而电影的稅負一般也作了适当降低。条例还規定为兒童演出的專場全部免稅。这种降低稅負的分級稅率和适当規定各項減稅、免稅办法；使文化事業的負擔減輕，納稅更为合理，对文化藝術事業的發展將会起積極推动作用。

國務院全体會議第25次会议决定，并經全國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35次会议批准，自条例公布之日起，对戲曲、話劇、歌劇、舞蹈、音乐、曲藝、雜技等項演出免稅2年。現在我們的戲劇事業，在經營上一般的是不够好的，大多数國營劇团还須國家大量補助才能維持，有些民間職業劇团演出上座不好，从業人員生活有困难。这次政府决定免稅2年，劇团的營業实际收入，將比現在增加14—27%（依現行稅率兩稅合并計算后的含稅率，大、中城市的劇团可能增加20—27%），这是政府对戲劇等藝術事業的特殊照顧和支持，充分地說明政府对于文化藝術事業的关怀和爱护。

文化娛樂稅的减低和戲曲、話劇、歌劇、舞蹈、音乐、曲藝、雜技等演出免稅2年，減輕了藝術表演团体的稅收負擔，使藝術表演团体的实际收入可能增加，一部分文藝工作者的生活可能改善，这必將鼓动他們藝術活动的積極性，对于改善企業經營，逐步达到自給自足，提高藝術質量，从而推动文藝事業的發展將有很大帮助。各地文化局应深入领会条例的政策精神，配合各地稅收机关做好宣傳工作，并适当地調整票价和調整劇团与劇場分帳比例，使这次減稅免稅能够收到更丰富的成果。为此，我們特作下列指示：

一、在条例公布之后，应在劇团（包括民間職業劇团）、乐团、歌舞团等演出团体及劇場、电影院（包括公私合营和私营劇場）全体工作人員中進行宣傳；并根据公布的文化娛樂稅条例、文化娛樂稅条例施行細則与5月5日光明日报社論「認真執行文化娛

乐税条例」3个文件，組織他們進行學習和討論，使大家能認識到这是國家为了照顧文化藝術团体經濟上的困难，使它們可能增加收入，使藝人可能逐步地改善待遇，以便更好地加強藝術實踐，提高演出質量，以促進藝術事業進一步的發展和積極滿足廣大人民日益增長的文化生活的需要。

二、文化娛樂稅減免之後，劇團收入情況將有一定的好轉。為了保證藝術团体的实际收入有所增加，藝人的生活待遇得以改善，票價一般的應該維持現狀，暫時不要改變。但對某些不合理的票價應該根據當地實際情況，加以適當的調整。如有的劇團原來票價偏高的，應該適當降低；有些地區由於長期的習慣，不論什麼劇種和藝術水平，票價都一律，或是有些劇種原來票價確實過低等不合理狀況，可斟酌情況，在適當的時期酌量調整或提高，使票價逐漸趨於合理。對深入礦區和鄉村巡迴演出的票價，應根據各地的具體情況，由各地文化局掌握，使其達到合理。至於調整的幅度，由各省、自治區、直轄市文化局根據具體情況決定，報文化部備案。但電影的票價應該堅決不動。個別地區因為特殊情況需要變動的，必須報經文化部批准後，才可執行。

三、調整分賬比例。劇團演出與劇場實行分賬的比例，過去長期存在一些不合理的狀況。如有些劇場要求分賬的比例偏高，因而影響了劇團的收入。今年一月上旬在北京召開的全國巡迴演出會議上，規定一般的不得超過三、七分賬的比例（劇場得三，劇團得七），才初步地改變了不合理的狀況。戲劇演出實行減稅與免稅的精神和目的，是在於促進演出团体企業化，提高藝術質量，扶助藝術事業發展，豐富人民的文化生活，因此，稅負減、免而增加的实际收入絕大部分應該歸於劇團（包括民間職業劇團）。對劇場應該積極地從改進經營管理，組織觀眾，增加上座率，來增加自己的收入。所以劇團演出與劇場分賬的比例，應該適當調整。至於具體的調整的幅度，各地可能不同，由各省、自治區、直轄市文化局根據具體情況，適當掌握，報文化部備案。

國務院关于女工作人員 改為家屬后補辦退職手續和領取退職金問題 給安徽省人民委員會的批復

1956年5月21日

國務院人事局轉來你省人事局3月24日关于女工作人員改為家屬后要求補辦退職手續問題的報告閱悉。同意你省人事局所提的意見，即在1952年10月22日以后，到1955年12月31日以前這一期間，凡是女工作人員改為家屬的，都可以按照前中央人民政府人事部頒發的「各級人民政府工作人員退職處理暫行辦法」補辦退職手續。她們應領的退職金，由原工作機關發給（如果原工作機關撤銷，由同級人民委員會人事部門發給），在補助工資自退職金節內開支。計算退職金的時間，應該到女工作人員停止工作的时候為止。

國務院关于設置沈陽縣和本溪縣的決定

1956年5月25日國務院全體會議第29次會議通過

國務院批准遼寧省人民委員會关于設置沈陽縣和本溪縣的請示報告，并決定：

- （一）將沈陽市郊区划出的434個行政村和撫順市郊区划出的7個行政村合并成立沈陽縣，縣人民委員會駐沈陽市。
- （二）將本溪市郊区划出的173個行政村、2個鎮和撫順市划出的56個行政村合并成立本溪縣，縣人民委員會駐本溪市。

國務院关于撤銷長山島特区 成立長島縣的决定

1956年5月25日國務院全体會議第29次會議通过

國務院批准山东省人民委员会关于撤銷長山島特区成立長島縣的請示报告，并决定：

撤銷長山島特区，成立長島縣，并以長山島特区的行政区域作为長島縣的行政区域。

國務院关于撤銷双鴨山礦区 成立双鴨山市的决定

1956年5月25日國務院全体會議第29次會議通过

國務院批准黑龍江省人民委员会关于將双鴨山礦区改設为双鴨山市的請示报告，并决定：

成立双鴨山市，撤銷相当于縣的双鴨山礦区，并以双鴨山礦区的行政区域作为双鴨山市的行政区域。

**國務院关于同意縮減專員公署的意見和
將雁北、忻縣 2 个專員公署合并为晋北專員公署
給山西省人民委員會的批复**

1956年5月18日

1956年4月14日（56）省人刘字第283号报告閱悉。

- （一）同意你省縮減專員公署一級的行政機構及其編制的意見。
- （二）同意雁北、忻縣 2 个專員公署合并为晋北專員公署。晋北專員公署駐朔縣。

**國務院关于同意將歷城縣的 7 个鄉和 3 个村划归
济南市領導給山东省人民委員會的批复**

1956年5月18日

內务部轉报你省3月15日、4月19日魯民丁字第649号、1136号报告均悉。同意將歷城縣的七賢、窑头、姚家、丁家、祝辛、華山、張家等7个鄉和土屋鄉的土屋、东八里洼、西八里洼等3个村划归济南市領導。

**國務院关于同意將文登縣的18个鄉划归威海市領導
給山东省人民委員會的批复**

1956年5月18日

內务部轉报你省4月23日（56）魯民密丁字第1224号报告收悉。

- （一）同意將文登縣羊亭区的羊亭鄉、港头鄉、北觀鄉、里口鄉、双島鄉、皂河

鄉、萊海鄉，鳳林區的鳳林鄉、天東鄉、楊家鄉、長峰鄉、河北鄉、望島鄉、老集鄉，嶗山區的皂埠鄉、海埠鄉、衛家鄉、嶗山鄉等18個鄉劃歸威海市領導。

(二) 關於該市下設辦事處和市的編制問題，由你省自行決定。

國務院關於同意將江寧縣高橋門鄉劃歸南京市領導 給江蘇省人民委員會的批復

1956年5月21日

1956年4月13日蘇民辛字第27747號報告悉。同意將你省江寧縣高橋門鄉劃歸南京市領導。

國務院關於同意調整沈陽、鞍山、撫順、本溪、錦州、 安東等6個市的郊區區劃給遼寧省人民委員會的批復

1956年5月23日

1956年3月20日遼(56)辦字第1963號報告悉。關於你省調整沈陽、鞍山、撫順、本溪、錦州、安東等市郊區區劃的意見，除設置沈陽縣和本溪縣另由國務院全體會議作出決定外，對於沈陽等6個市的郊區區劃同意作如下的調整：

(一) 沈陽市除保留東郊高坎、東陵附近18個行政村，南郊蘇家屯附近18個行政村，西郊于洪屯附近9個行政村和北郊文官屯附近17個行政村外，劃出440個行政村，其中東郊區的季石寨、大南溝等6个村劃歸撫順市，其餘各村劃歸新設置的沈陽縣。

(二) 本溪市除保留南芬鐵礦和田師付、牛心台煤礦周圍的51個行政村外，其餘173個行政村和2個鎮劃歸新設置的本溪縣。

(三) 撫順市除保留靠近市區的32個行政村外，劃出144個行政村（包括大伙房水庫將占用的21個行政村）；將撫西區的所剩部分和章党區的西北部共30個行政村劃歸鐵

嶺縣；章党区的东北和南部共12个行政村划归清原縣；撫南区的刘山堡、大甸子等7个行政村划归新設置的沈陽縣；撫南区的其余部分和五龍区的西半部共56个行政村划归新設置的本溪縣；五龍区的东部、南部和北部共18个行政村划归新宾縣。

(四) 鞍山市划出1个礦区、25个行政村、2个鎮：將弓長嶺礦区和刘二堡鎮及該鎮附近的21个行政村划归遼陽縣；將騰敖鎮及其附近的4个行政村划归海城縣。

(五) 錦州市划出24个行政村：將市东北的葛王碑、大齐、三屯等9个行政村和西郊的王胡台、腰湯河子、金厂堡等10个行政村，共計19个行政村划归錦縣；市西南部的古城子、刘屯、干河溝子等5个行政村划归錦西縣。

(六) 安东市的長川村划归安东縣。

此外，旅大市所轄金縣、長海縣可由旅大市代省管理，但該2縣的人口，可不計入旅大市，今后并分別改称遼寧省金縣、長海縣。

調整以后，希將各个市的基礎数字和行政区划地圖等徑报內务部备查。

中華人民共和國
國務院公報

編輯·出版：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秘書廳
發行：郵電部北京郵局

1956年第21号（总第47号）
1956年6月5日出版

1956年6月第1次印刷：1—57,050册
全年定价：4.5元

北京市期刊登記証出刊字第232号